



(2008年卷)

WTO法与中国 论丛

WTOFA YU ZHONGGUO LUNCONG

主编 孙琬钟 余敏友
副主编 肖军

(2008年卷)

WTO法与中国 论丛

WTOFA YU ZHONGGUO LUNCONG

主 编 孙琬钟 余敏友
副主编 肖 军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是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2007年年会论文集。本书涉及领域广泛，包括多哈回合与WTO体制基本问题、WTO与中国经济法律新问题、WTO争端解决机制、贸易摩擦与贸易救济、区域和服务贸易以及TRIPs、SPS等问题。本书从不同角度反映了WTO与中国法治建设面临的热点、难点问题，对我国对外开放、对外贸易有一定的建言献策的作用。

责任编辑：汤腊冬

责任校对：韩秀天

特约编辑：崇世健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法与中国论丛/孙琬钟主编.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 - 7 - 80247 - 205 - 1

I. W… II. 孙… III. 世界贸易组织 - 法规 - 影响 - 法律 -
中国 IV. D92 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69088号

WTO法与中国论丛（2008年卷）

孙琬钟 余敏友 主编

肖军 副主编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编：100088

网址：<http://www.ipph.cn>

邮箱：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8101

传真：010-82000893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8108

责编邮箱：tangladong@cnipr.com

印 刷：北京市兴怀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720mm×960mm 1/16

印 张：27.75

版 次：2008年11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

字 数：540千字

定 价：60.00元

ISBN 978 - 7 - 80247 - 205 - 1/D · 731 (224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转型中的中国与 WTO 多哈回合

- | | | | |
|----|-----------------------------|-----|-----|
| 3 | 论 WTO 体制下的中国国家经济安全问题与法律保障 | 赵学清 | 徐忆斌 |
| 18 | 入世与我国法律同 WTO 协议的“调整适用” | | 刘光溪 |
| 24 | 入世过渡期结束后广东对外开放面临的问题与对策 | | 李炳余 |
| 29 | 国际贸易关系的法治与全球治理 | | 郑玲丽 |
| 41 | WTO 多哈回合谈判与转型中的多边贸易体制：挑战与未来 | | 黄志雄 |
| 56 | 公平贸易是否可能：WTO 多哈谈判的未来 | | 何志鹏 |

FTAs、PTAs、RTAs 与中国

- | | | | |
|----|------------------------------|-----|-----|
| 69 | 组建多边主导的中国—东亚地区自由贸易协定的法律模式研究 | 金晓晨 | 张 红 |
| 75 | 推进 CEPA 框架下我国内地与港澳旅游业合作的法律思考 | 慕亚平 | 卜凌嘉 |
| 86 | 从中国 RTAs 的发展谈我国与拉美国家区域经济合作 | | 冯 军 |

WTO 争端解决机制与中国对外贸易摩擦

- | | | | |
|-----|----------------------------------------|-----|-----|
| 95 | WTO 争端解决机制 12 年的成就与问题及其对我国的启示 | 余敏友 | |
| 121 | 试析 WTO 争端解决机制作为控制中国对外贸易摩擦的工具 | 孙立文 | |
| 135 | WTO 争端解决中的案例法方法 | | 韩立余 |
| 156 | 启动 WTO 争端解决程序的举证视角与我国的适用
——基于法律文本简析 | 杨树明 | 刘 衡 |

171	论 WTO 争端解决程序中的系争措施	欧福永 黄文旭
180	试析 WTO 争端解决履行机制	张乃根
192	授权报复之后的程序问题浅析 ——以欧盟荷尔蒙案为例	肖军
205	浅论 WTO 争端解决机制中的调解	周明钱
213	加入 WTO 以来的中欧贸易摩擦 ——法律框架与典型案例	王磊 成坤
234	论反倾销的因果关系标准	肖伟
246	美国对“非市场经济”国家适用反补贴法之法律依据探究	徐泉
259	人民币汇率与反补贴：牵强的挂钩	屠新泉 孙娜

WTO 与中国经济贸易发展中的新问题

271	WTO 条件下我国农产品贸易的国内支持研究	曾文革 许恩信
278	论适用于贸易统计的中国原产地规则	朱兆敏
291	从国际法角度论中国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国际化	李雪平
304	欧美 SPS 风险规制之合法性审查与 WTO 的回应	龚向前
318	论 WTO 中的消费者知情权 ——以转基因食品标签为例	付文佚
332	WTO 金融服务法中的承认制度及其实践	刘轶

WTO 与中国知识产权保护和执法

341	美国就“中国知识产权保护和执行特定措施”与中国 WTO 磋商案评析	龚柏华
350	论中美知识产权“刑事门槛”争端的法律问题	贺小勇
360	对外贸易中知识产权执法与司法保护协调问题研究	冯汉桥
369	中国实施 TRIPs 协议的问题和对策	田曼莉
379	药品专利强制许可——《多哈健康宣言》之后的发展	冯洁菡

目 录

WTO 与中国贸易治理能力建设

- 390 中外 WTO 培训机构与项目概览 余敏友 廖 丽
- 407 “全球化推动的改革开放——WTO 多哈回合与中国贸易政策
和法律的新挑战”
——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 2007 年年会综述
余敏友 廖 丽 刘筱萌

■ 编者引言

2001年11月9~14日，世界贸易组织第四次部长级会议在卡塔尔多哈举行。这是世界多边贸易体制发展历史上具有特别重要意义的大会，它标志着世界贸易组织在全球化和恐怖主义的双重威胁下不是退缩而是前进。

2001年11月10日，世界贸易组织第四次部长级会议，审议并且协商一致通过了中国加入世贸组织议定书。加入世贸组织，是我国改革开放进程中具有历史意义的一件大事，标志着我国对外开放步入一个新的阶段，对我国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产生了重要而深远的影响。中国信守入世时作出的广泛承诺，对贸易体制和政策进行了全面调整，开展了新中国成立以来规模最大的法规、政策的清理和修改，建立和完善了法律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制度，在依法行政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对世贸组织规则的实施起到了保障作用。2007年是中国入世的第六年，也是入世过渡期结束后的第一年。在这6年里，我国的改革开放事业稳步推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长足进步，表明我国已经平稳地度过了入世过渡期，入世带来的积极效应显著。与此同时，入世时广泛承诺造成的一些负面效应也逐渐开始显现，随着入世过渡期的结束，这些问题给我国法律制度造成的深层次压力不得不引起我们的注意，需要进一步加强对世贸组织规则的研究。

2001年11月14日，世贸组织部长级会议庄严通过部长宣言，正式启动多哈发展议程的多边贸易谈判。多边贸易体制的变革和发展为新的多哈回合谈判打上了深深的烙印。在乌拉圭回合，发展中国家第一次积极参与了多边贸易谈判。为达成协议，他们作出了重大让步，预期得到的利益却在相当程度上未能实现，因此对WTO及多边贸易体制产生了不信任感。同时，随着多边贸易自由化的发展，谈判议程越来越多地涉及国内政策领域，引起了公众对贸易自由化的不满，使得原本应该在世贸组织成立伊始就开启的多边贸易谈判一再推迟。也正是为了解决这些问题，世贸组织成员决定多哈回合谈判应以发展问题为核心，并称之为“发展回合”。它是中国入世后参与的首次多边谈判，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同时又是重要的贸易大国，我国理应而且必将在这次以发展为主题的谈判中发挥积极作用。这对于我国来说，既是机遇又是挑战。因此，多哈回合是我们应该深入研究的重点。需要研究的问题既涉及多边体制的全局，如多边谈判如何继续、多方利益如何平衡、多边机制与区域贸易自由化如何协调等，又包括具体规则的改革和完善，如争端解决机制如何完善、贸易救济措施的实施如何有利于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等。

2007年11月17~18日，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武汉大学国

际法研究所、法学院和 WTO 学院在武汉大学共同主办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 2007 年年会。值多哈回合谈判踯躅不前、中国人世后过渡时期面临的新问题显现之际，此次年会以“全球化推动的改革开放——WTO 多哈回合与中国贸易政策和法律的新挑战”为主题。共有来自国内高等院校、研究机构、政府部门的 120 余位代表与会，收到会议论文 60 多篇，涉及领域广泛，包括多哈回合与 WTO 体制基本问题、WTO 与中国经济法律新问题、WTO 争端解决机制、贸易摩擦与贸易救济、区域和服务贸易以及 TRIPs、SPS 等问题。与会代表进行了热烈的讨论，思想的交流和碰撞，从不同角度反映了当前多边贸易体制面临的热点难点问题，反映了代表们对 WTO 法律研讨的责任感。本次年会提交的论文有理论上的升华，也有针对具体问题的对策和新的建议，对推动我国对外贸易发展，充分利用 WTO 平台发展我国经济大有裨益。

在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的大力支持和资助下，我们精选 2007 年年会论文 30 余篇，在这里结集出版，旨在与更多的同仁共享与会代表的研究成果，为我国对外开放、对外贸易的发展建言献策。文集涉及内容广泛，诸位作者文风各异，尽管我们做了一定的统稿和技术处理工作，但在结构安排和衔接上，不尽合理之处在所难免。由此产生的问题，应由主编负责。论文的实质内容系作者权责，故基本未作改动。由于篇幅所限，其他同样见地独到的年会论文没能收入文集，在此我们深表歉意。

孙琬钟 余敏友 肖 军

2008 年 8 月 28 日

■ 转型中的中国与 WTO 多哈回合

论 WTO 体制下的中国国家经济安全问题与法律保障

赵学清* 徐忆斌**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国家经济安全问题作为非传统安全的主要内容或表现形式，由于其不言而喻的重要性和特殊性逐渐浮出水面，成为各国政府决策机构、学术理论界以及社会各阶层共同关注和日臻思考的热点。从前人的研究来看，其关注的主要是国家经济安全的内涵、国家经济安全的影响因素以及国家经济安全问题的应映策略。这些问题的探索为国家经济安全这一新兴课题的研究提供了素材和指引，同时也为不同发展程度的国家采取相应措施提供了帮助。

对于我国这样一个对外放开不过 20 余载、国际交往经验严重不足而且国内产业尚待发展的国家来讲，复关和入世道路上的苦苦寻觅没有换来即刻的欢愉而又不得不面对入世后外来市场的冲击，特别是目前 5 年过渡期的结束，中国现实需要思考的已经不是如何充分利用相关保护和过渡条款，发展完善自己以应不时之需，中国面临的头等问题应该是“国家经济安全问题”，这不仅是顺应经济全球化中国人世后存在的，更是在“过渡期”之后，中国实际遇到的也是应该切实思考和完善的现实理论问题。可以说，中国现在亟须的，是对 WTO 体制下我国存在何种经济安全问题，以及如何保障我国国家经济安全的问题作深入研究，以作为应对洪水猛兽的智力支持。

本文以下主要围绕“WTO 体制下中国国家经济安全问题”，针对我国面临的新情况提出自己的一点看法。

一、国家经济安全问题在过渡期后凸显

(一) 经济全球化与中国选择入世

当前，经济全球化的浪潮席卷世界各地，全球经济的联系日益密切，各国经

* 赵学清，中国法学会 WTO 法研究会副会长，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 徐忆斌，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研究所秘书、教师，西南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博士研究生。

济相互依赖性日益增强。在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中，WTO 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一道，成为世界经济体系的三大支柱，在世界经济的一体化进程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WTO 的前身是 GATT（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它是一个政府间的多边贸易条约，由于其成员之众（到 2007 年 7 月，已经有 150 多个成员），管辖范围之广泛（不但包括货物贸易，也包括服务贸易，还包括知识产权和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制度之严格（许多方面必须有明确的承诺和减让表，一些表决需要 2/3 乃至 3/4 多数才能通过），职能之齐备（贸易政策审议机制、争端解决机制等），决定了它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国际组织，对世界有重大影响。^①世界贸易组织继承了原来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同时又对其进行了发展和完善。

2001 年 11 月，中国正式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这是我国顺应世界经济全球化的表现，也意味着我国经济发展将逐步全方位地融入世界经济一体化的进程，我国将逐步参与生产要素在全球范围内的自由流动、配置，逐渐消除各种壁垒和阻碍，使国家间的经济关联性与依存性不断增强；这也意味着中国经济的发展状况将会在更大程度上影响世界经济的发展，反之亦然。

然而经济全球化具有双刃剑的作用。一方面，它可以获得更多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的机遇；另一方面，由于发达国家所处的经济、科技优势，全球化过程中的某些国际经济法规，实际上代表和反映着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大国的利益，从而使发展中国家往往处于不利地位，甚至于可能牺牲部分经济自主权和决策权。发展中国家为应对竞争压力，往往不得不接受发达国家提出的各种苛刻条件，使国家经济安全成为一种日益迫近的严峻现实。

由于在当时的条件下，我国还存在许多过渡条件，比如服务业等的开放时间较其他发达成员开放晚等，所以我们考虑比较多的问题是如何充分利用过渡保护期，发展壮大自己的产业，完善自己的规则，做好过渡期结束的预备工作。在理论上反映出的也基本都是关于 WTO 基本制度的认识、解读和讨论，中国入世的各种内外界因素，入世与我国的利弊分析，中国将如何应对 WTO 争端被诉等问题，可以说，这些都是当时摆在我们面前的现实的需要解决的课题。

（二）过渡期后遇到的新问题

从 2001 年我国正式被批准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WTO）以后这 5 年左右来看，中国的发展速度惊人，综合国力也逐步提高，可以说入世对中国的推动起到

^① 曹思源主编：《WTO 与中国》，团结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3 页。

了一定积极效应。

然而，随着入世后 5 年的过渡保护期的结束，2006 年年底到 2007 年中国企业和政府经受了不小的考验。^❶ 先是 2006 年年底美国、欧盟和加拿大不满中国的汽车零部件产业政策措施，针对“中国汽车零部件进口机制”，主要是《构成整车特征的汽车零部件进口管理办法》对中国提起了争端诉讼。^❷ 之后，美国与墨西哥于今年 2 月分别就我国给予境内企业采购本国产品或者是满足特定出口实绩给予税收优惠的措施，向我国提出关于“给予退税、减税或免税或其他支付之特定措施”案。^❸ 其后，美国于今年 4 月 10 日再度分别对中国提出两个案件，一是就中国对于著作权及商标权保护不力，主张中国违反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规定，提出“中国影响知识产权保护与执行措施”案，^❹ 日本、加拿大与欧盟也要求加入本案咨询；另一个案件则是“中国影响特定出版物与视听娱乐产品贸易权及分销服务措施”案。^❺

过渡期结束后的第一年，中国就遭受到如此多的“非议”，^❻ 值得我们思考。这些接二连三的案件，对于我国来讲莫过于当头一棒，尽管对于诸如知识产权等问题，我国一再表示希望通过磋商予以解决，但是美国还是一意孤行诉诸专家组程序，为此中国政府已经表示强烈不满。^❽

从这些情况看来，中国虽然经历了入世的保护期，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过渡期的结束，中国已经需要尽快进入角色，摆正自己的位置，面对林林总总的挑

❶ 2007 年之前，中国只在 2004 年遭受美国提起的“中国集成电路产品加值税案”（China-Value-Added Tax on Integrated Circuits, DS309），此案由美国于 2004 年 3 月 18 日提出，后中方与美方迅速通过协商达成和解，中方同意取消给予其本国企业所设计或制造之集成电路产品 14% 的退税优惠，以符合 WTO 有关国民待遇之规定。

❷ China-Auto Parts, Panel request by Canada, US and EC , Panel composed on January 29, 2007 WT/DS339 , 340, 342/10.

❸ China-Certain Measures Granting Refunds, Reductions or Exemptions from Taxes and Other Payments, Panel Established on August 31, 2007, DS358, 359. 美、墨指称中国境内企业若采购本国产品或者是满足特定出口实绩要求时，中国即给予退税、免税或减税之优惠，认为此举违反其人会承诺及相关规定。

❹ China-Measures Affecting the Protection and Enforcement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Panel Established on September 25, 2007, DS362.

❺ China-Measures Affecting Trading Rights and Distribution Services for Certain Publications and Audiovisual Entertainment Products, Date of Consultations Request April 10, 2007 , DS363. 美国指控中国对自美国进口的书籍、杂志、音乐、录影带等家用视听娱乐产品以及电影等产品进行限制，包括对贸易权以及配销服务的规定违反了中国人世承诺以及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市场开放与国民待遇之规定。

❻ 中国也据理力争，于 2007 年 9 月 14 日向美方就其对铜版纸临时课征反补贴税和反倾销税一案发动磋商要求。U. S. -AD/CVD Coated Paper Prelim, DS368, September 14, 2007.

❽ 2007 年 4 月 20 日，国务院副总理吴仪在“二〇〇七年中国保护知识产权高层论坛”上强调，中国政府对美方就知识产权问题起诉中国一事表示强烈不满。

战的时候到了。5 年过渡保护期的结束带来了诸如引论中提到的新问题，我国如何能够更好的正视自己现在的能力和身份，如何才能更顺利地解决过渡期没有解决好而现在又不得不面临的问题，是现在需要解决的问题。联想到“复关”和“入世”途中对于经济全球化引发的安全问题的思考，笔者认为，只有把现在我国遇到的越来越多 WTO 体制下的贸易摩擦问题提升到涉及我国国家经济安全的层面，予以重视和解决，才是惟一的出路。

（三）国家经济安全与我国的需要

国家经济安全是国家安全体系中的一个子系统，或者说是国家安全在经济领域的体现，是国家安全主要领域之一和基础。在国际上，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基于冷战时期的特殊背景，美国就有学者关注“国家经济安全问题”。到 1970 年代，发生了第一次石油危机，日本的以重化工业为主的产业结构遇到了挑战，于是一批日本学者开始关注“日本的生存空间和经济安全问题”。随着国际竞争的日趋激烈，国际经济安全问题引起越来越多的国际政界要人、战略专家的关注，并被逐步融入国家政策之中。由于学术界对于“国家经济安全”研究的时间还不长，国家经济安全问题确实也是一个颇为抽象的概念，因此对于国家安全的理解也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在国际上，美国学者曾对经济安全下过一个“双重定义”：“首先，经济安全使一国面临可能威胁或妨碍其经济利益的事件、事态发展或行动时能够保护那些经济利益。其次，经济安全赋予一国塑造符合自身利益的国际经济环境的能力。”^① 在我国，有的认为“国家经济安全是国家经济保持适当的发展速度和对内对外经济关系，运行平稳、正常的状态”；^② 有的认为“国家经济安全是指国家经济发展和经济利益不受破坏威胁的状态”；^③ 有的认为“国家经济安全是指一个国家的生存与发展所面临的国内国际环境、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及其带来的相应的国际政治地位和能力”等。^④

在表面上看，国内外学者众说纷纭，表述不一。其实，上述各种表述均有其合理的重叠部分，其差异部分完全可以作为特殊问题而忽略。在一定的意义上，国家经济安全是国家安全价值体系的当然内容之一，在本质上是一个在规避风险条件下实现更高的对外开放效益的问题，是关于在开放条件下一个国家的政府能否继续有效实现对本国经济的管理，国家经济命脉是否会被外国资本所控制，国

^① Charles Wolf & C. R. Net, The Economic Dimensions of National Security, 转引自 The Many Faces of Asia Security, ed. by Sheldon W. Simon, The National Bureau of Asia Research, 2001, p. 115.

^② 库桂生：“论国家经济安全及我之战略对策”，载《国防经济研究》1998 年第 6 期。

^③ 冯亮：《国防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军事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19 页。

^④ 靳希民：《国际安全与国际战略》，军事科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473 页。

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发展是否会中断，国民经济作为整体能否有效抵御来自外部的冲击，尤其是如何防范长期积累的国民财富在顷刻之间大量流失的问题。综合各种学说，笔者认为，我们不能单单对国家经济安全作简单的静态界定，从其表面含义来讲，国家经济安全是一种状态，即为一国经济处于这样一种稳健的状态，但是在特定的历史背景和时代环境下，其具有特定的含义。简单地说，国家经济安全就是一国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如何顺应时代发展、适应全球格局、保障国内经济系统有效、持续稳定地增长的状态和能力。

因此，国家经济安全的含义和特征❶决定了对国家经济安全问题的研究，既要包括制度化的克服国家经济体系本身脆弱性的措施、方法及制度保障方面的研究，也要包括国家经济体系受到外来威胁冲击时，能有一种安全预警系统及时告知，并有制度化的有效的应对措施方面的研究。就防范国家经济风险的制度体系来讲，既需有应对外来威胁的国际经济层面的法律制度，又要有克服自身经济体系脆弱性的国内经济法律制度。而且，随着经济全球化程度不断提高，国家之间的对抗和竞争在很大程度上表现为综合国力的较量，因此加强对后者的研究显得更为重要和迫切。

在世界经济全球化的大潮中，由于“市场经济的全球化具有二重性”“经济全球化使经济活动具有传递性”以及“发展中国家自身存在安全隐患”等原因，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间处于不平衡的地位，它们之间的差距逐渐拉大，发展中国家经济主权弱化、经济安全面临严重威胁。特别是我国入世之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货币金融安全问题不断凸显，以及内外资购并产业的安全问题不断涌现。加入 WTO 对我国经济发展的负面效应以及入世后日益显现的法律保障作用之不足，导致国家经济安全成为我国政府和学界需要考虑和解决的重中之重的问题。

二、WTO 体制下中国的主要经济安全问题分析

(一) 入世对中国国家经济安全产生的影响

1. 不断升级的贸易摩擦与安全问题

随着全球化市场的逐步形成，各国贸易往来的日益深入，各国出于保护本国利益的需要，不断上演国际贸易摩擦事件。由于加入世贸组织后，各成员国大大降低了关税，并努力取消各种行政保护措施，关税壁垒和行政保护措施作为贸易摩擦的初级形式，已大大弱化。目前，除了大量运用世贸组织所允许的反倾销、

❶ 一般认为，国家经济安全具有以下特点：(1) 国家性；(2) 根本性；(3) 广泛性；(4) 战略性；(5) 整体性；(6) 国别性；(7) 安全化；(8) 相对的潜在性或隐蔽性；(9) 多层次性等。

反补贴、保护措施等贸易保护手段外，诸如环境保护措施、技术认证与安全标准等环保与技术壁垒以及反倾销保护知识产权等形式的技术性贸易壁垒摩擦日益广泛化和常规化。

截至 2001 年 9 月，我国已受到 29 个国家和地区的 450 多起反倾销调查，涉及金额超过 500 亿美元；产品范围从最初的 3 种扩大到 4 000 多种，行业从 2 个扩大到 10 多个；60% 的出口商品遭到不同程度的反倾销调查，直接损失超过 100 亿美元。^❶

2005 年，针对我国的贸易摩擦加剧。全年共有 18 个国家或地区对我国发起“两反两保”调查 63 起，涉案金额 21 亿美元。其中，反倾销 51 起，涉案金额 17.9 亿美元，特保案件 7 起，涉案金额 2.2 亿美元，保障措施 5 起，涉案金额 0.9 亿美元。此外，美国对我国 7 种产品发起 337 调查，涉案金额约 12 亿美元。欧盟、美国、土耳其等国家和组织对我国纺织品启动了 242 调查或实施限制措施。欧盟、美国对我国贸易救济调查居高不下，涉案金额 14.8 亿美元，占全部涉案金额的 70%，并且欧盟在适用反倾销规则方面更趋严格。亚非拉发展中国家对我国贸易救济调查频繁，全年共发起贸易救济调查 37 起，占 60%。从涉案产品看，主要集中在轻工纺织机电等我国具有出口竞争力的产品，其中以纺织品贸易摩擦更为突出。^❷

在我国进出口贸易继续快速发展的同时，总体贸易摩擦态势仍在加剧，形势更加复杂化，花样也不断翻新，技术标准、检验检疫、环保要求、社会责任、劳工福利、动物福利等都成为国外对我国产品设置贸易壁垒的借口。贸易摩擦除了针对产品及其价格外，已经开始涉及中国的体制和制度，最突出的是美国对人民币汇率的攻击，体现贸易摩擦有深入和升级的趋势。这些摩擦从表面看是竞争激烈引起的贸易摩擦升级，深层次看则是中国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受制约程度加深，我国经济安面临严峻考验。

2. 不断凸显的货币与金融安全问题

货币汇率问题，是入世后一直突出存在的问题，特别是美中汇率纠纷，中方已经采取了有效的措施，但是美方有的议员仍然肆无忌惮。一个国家的货币及货币政策在传统上属于本国绝对的经济主权范畴，一国汇率制度的选择从来都是因时而异的，是一个动态的过程。自 1949 年以来，人民币汇率的安排经历了几个阶段，特别是从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我国实行人民币汇率并轨，建立以市场供

^❶ 梁世华：《国外对华反倾销的实证分析及我国对策》，中国论文下载中心（2007 年 7 月 13 日访问）。

^❷ 《2005 年我国应对贸易摩擦工作取得显著成效》，锦桥纺织网（2007 年 9 月 23 日访问）。

求为基础的、单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

我国加入 WTO 后，更加遵循世界贸易组织的相关原则，严格履行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协定及其他国际条约所作的承诺。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突然爆发，中国作为一个负责任的大国，承诺人民币不贬值，并主动收窄了汇率浮动区间。2005 年 7 月，我国改革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这一次的人民币汇率安排改革的核心是放弃单盯美元，改盯一篮子货币，以建立调节自如、管理自主的、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更富有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此次改革将有利于缓解国际收支失衡的巨大压力，同时，释放人民币潜在的升值压力，并淡化人民币兑美元的国际矛盾。这些是我国深化经济金融体制改革的重大举措，从长远战略来看，人民币汇率新机制的建立，将有利于推进人民币汇率安排的市场化改革进程。^❶

然而，有时候汇率问题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更是一个政治问题，特别是当一国汇率的变动超出对本国经济的影响，进而影响到世界或其他地区的经济时，该国的汇率政策就会牵涉到该国的国际经济和政治地位。中美汇率纠纷缘于此。在世贸组织的框架下，货币政策主权往往受到局限。国家难以同时达到货币政策独立、资本往来自由和汇率稳定三项目标。要想保住汇率稳定和货币政策自主，就必须牺牲资本往来自由；要想获得资本往来自由，往往必须牺牲汇率稳定或货币政策独立。^❷ 汇率变化所折射出来的经济的交互性、国际性和依赖性，注定会给一个国家传统的经济安全因素及经济安全体系带来新的调整。中美汇率纠纷最终将何去何从，主动权并不在美国一方，美国企图通过国会立法，从而将该事件形成 WTO 案例的想法是存在的，但是如何应对，需要中方积极主动干预和化解。

另外，外国银行及其境内业务开展对中国金融安全的威胁也是一个方面。由于我国银行业存在银行效率低、不良资产高、资本充足率低、内部管理缺失、治理制度缺位越位和金融创新不足等几方面的问题，国内银行效率比国外低。随着越来越多的外资银行融入中国金融体系，成为中国银行业重要组成部分，其未来在国内市场上的竞争潜力已不可小觑。

更值得注意的是，根据我国入世承诺，应允许外国金融机构在中国开展外币业务，而不受客户方面的限制。入世 2 年后，外国金融机构将被允许向中国客户提供人民币业务。入世 5 年后，外国金融机构将被允许向所有中国客户提供各种服务。外国保险公司可以在中国建立其非人寿险分公司或拥有 51% 股份的合资

❶ 董登新：“建国以来人民币汇率安排的演变历程与现状分析”，载《经济学家》2005 年第 7 期。

❷ Micheal Frenkel & Lukas Menkhoff, *Stabile Weltfinanz*, Springer, 2000, pp. 11 ~ 19。

公司；入世 2 年后，外国保险公司将被允许建立其非人寿险全资子公司，等等。^① 在这种外国银行逐步融入中国金融市场的情势之下，衡量一国金融安全状况不仅要考察其国内储蓄率和外汇储备率等基本指标，还要考察其他的指标，其评价体系也更为复杂。^② 随着大量外国金融资本渗透到国民经济以及社会发展的各个部门，我国的这方面的经济安全形势日趋严重。

3. 不断涌现的内外资并购产业安全问题

随着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以及国家一系列优惠政策的出台，外资在国内投资得到迅速发展，不仅设立的企业数量增长较快，企业涉及的行业逐步放宽，而且在三资企业分布较集中的行业系我国有着原料及劳动力优势的行业。

跨国公司的进入对我国产业产生了不小经济安全的隐患。例如在我国，目前部分国内市场已被跨国公司所控制，轻工行业如洗涤用品、饮料等，外商投资企业在产量、销量上占了 35% ~ 50%；机电行业，移动通讯设备仅美国摩托罗拉天津独资企业一家已占国内市场的 90%。而我国跨国公司数量极其有限，在 2000 年全球最大的 500 家生产制造企业中，中国仅有 3 家上榜，从利润上考核则更无法比较。^③

三资企业在我国的快速发展，外资的大量流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中国经济的发展，有利于我国吸收外部稀缺生产要素加快自身的经济发展。然而市场开放和生产要素跨国界流动的增多也会给我国经济带来巨大冲击。尤其是短期外资的大量流入极易产生泡沫经济，而短期外资的大量撤走则会导致泡沫经济的破灭。东南亚和墨西哥金融危机爆发就是由于短期外资大量撤走而引起的泡沫经济破灭的例证。

可见，伴随着生产要素大量流入与流出的是发展中国家经济繁荣与萧条的更替，萧条对发展中国家而言就是最大的经济不安全。此外，由市场开放而带来的外国长期资本、技术和商品的大量流入也会对我国的民族企业产生巨大冲击。在外资企业、外国产品的冲击下，发展中国家民族企业市场份额的下降、人才流失、失业增多及社会各阶层之间收入差距拉大的现象会逐渐暴露出来，这些问题势必会影响到社会稳定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① 石杰：“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承诺”，载《对外经贸实务》2001 年第 10 期。

^② 有人主张从以下九个指标进行分析，即按可比价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相对通货膨胀率、国内储蓄率、实际汇率、利率水平、国内外利率差、国际贸易平衡状况、经常项目平衡状况、外资结构。陈叔红：《经济全球化趋势下的国家经济安全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41 页。

^③ 陈叔红：《经济全球化趋势下的国家经济安全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20 ~ 223 页。

（二）入世后日益显现法律保障作用的不足

从实践角度来看，不同国家的国情、战略目标不同，导致各国的国家经济安全的含义就不同。因此，各国对影响其经济安全的因素的认识就不同。但总的来讲，影响一国经济不安全的因素有其经济体系本身内在的脆弱性或缺陷和来自体系外的威胁两大类。内在主要是来自本国经济体系的基本经济要素存在的缺陷或脆弱性；来自经济制度、产业结构、市场秩序等方面“结构性缺陷”以及在既定的“基础条件”和“结构条件”下，突发的对经济运行极具影响力事件。外在是指，在自由的国际经济秩序中，在既有的国际经济规则（如 WTO 规则）约束下，一国的经济体系可能遭遇到的外国竞争的冲击，或面临另一国对其经济利益的“过度侵犯”，如国家之间贸易战以及贸易封锁等。应该说，内生不安全因素是引发国家经济不安全的主要因素，但经济全球化也可能强化外生不安全因素对一个国家的经济安全产生极大的冲击。

经济全球化对国家经济安全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但就不同领域来说，其影响的程度和可能产生的危害性是不同的。入世之后，我国在以下几个国家经济安全的法律保障方面还有待加强。

1. 资源安全方面的问题

战略资源安全是指对一国在对外开放的条件下，在自由竞争国际经济秩序中，具有保持其战略资源持续供应的能力，始终保持着本国战略资源不受某一国或某方面国家集团控制的状态。由于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各国的产业结构体系存在着差异，各国的战略目标不同，对战略资源的种类和范围的界定就有所不同。但是，战略资源作为一国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和保障经济安全至关重要的资源。在经济全球化不断扩大的今天，战略资源的安全越来越引起人们的重视。发达国家都十分重视本国战略资源的安全问题。

经济全球化将极大地威胁我国的战略资源安全。据有关部门的资料显示，从 1993 年开始，我国就由石油净出口国变为石油净进口国。目前，我国是世界上第三大能源生产国和第二大能源消费国，未来 20 年，按照党的十六大提出的翻两番的目标，国民经济以年均不低于 7%（实际已达到 9%）的速度发展，如果石油需求以年均 3%（实际已达到 10% 以上）左右的速度增长，石油需求总量同国内石油生产总量的差距将越来越大，对进口石油的依存度越来越高，我国石油资源的长期短缺已成定局。如果一旦发生供应短缺或中断，而我们又没有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必将严重影响我国石油供应安全乃至经济安全。^①

^① “保证经济安全应对突发危机，石油储备一个紧迫的课题”，中国石油网（2007 年 10 月 18 日访问）。